

**最新食品相关产品国抽实施细则意见稿解读**

**标准法规解读系列原创文章**

**作者：徐留凤**

**食品安全合规事业部**

**2020年5月27日**

**2020年02月01日**

最新食品相关产品国抽实施细则意见稿解读

近日，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131种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0年5月30日。其中，涉及多种食品相关产品，包括复合膜袋、非复合膜袋、塑料杯、塑料瓶盖、密胺塑料餐具、塑料一次性餐饮具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（PET）瓶等塑料产品；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、纸杯、食品接触用纸容器等纸产品；玻璃酒瓶、玻璃食品瓶罐、食品接触用玻璃器皿等玻璃产品；还包括餐具洗涤剂、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等其他食品相关产品。

食品伙伴网重点将以上部分玻璃产品的《意见稿》与原产品质量监督司公布的《2016年食品相关产品国家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进行了简要比对分析，将部分纸产品和塑料产品的《意见稿》与原质检总局监督司公布的《2017年三类食品相关产品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进行了比对分析，仅供大家参考。

**一、整体情况解读**

首先，从整体上看，《意见稿》与原来的实施细则在章节设置上做了较大调整，删减了较多内容，将细则简化为抽样方法、检验依据和判定规则（包括依据标准和判定原则）三个部分，结构和内容都更能体现科学性和规范性。主要有以下变化：

（一）删除了适用范围、产品分类、产品种类、术语和定义、企业产品生产规模划分、异议处理和附则等内容；

（二）原来的检验依据在意见稿中归入判定规则（即依据标准）；

（三）原来抽样在意见稿中只保留了抽样方法（包括抽样数量），删除了抽样型号或规格、品种、抽样基数、样品处置、抽样单等；

（四）原来检验要求中的检验项目在意见稿中归入检验依据，删除了检验项目重要程度分类。

**二、重点产品检验项目**

具体来看，部分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产品、食品接触用玻璃产品、食品接触用塑料产品的检验项目变化如下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产品** | **检验项目变化** |
|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产品 | 食品包装纸 | 不再限定仅糖果包装原纸考核撕裂指数(纵向)；不再限定仅普通食品包装纸考核耐破指数；不再限定淋膜纸仅考核铅、砷、甲醛、荧光性物质、感官要求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。 |
| 食品包装纸板 | 删除了总迁移量、重金属（以Pb计）。 |
| 纸杯 | 不再限定仅淋膜杯考核总迁移量和高锰酸钾消耗量。 |
| 纸餐具（淋膜纸餐具） | 增加了渗漏性能（90℃±5℃水、95℃±5℃油）和抗压强度；不再限定仅执行GB/T 27589-2011的淋膜纸餐盒考核耐温试验（95℃±5℃的油、水，30min）；不再限定仅执行GB/T 27591-2011的淋（覆）膜纸碗考核渗漏性能（95℃±5℃水、油）。 |
| 纸餐具（纸浆模塑餐具） | 增加了高锰酸钾消耗量。 |
| 纸盒 | 增加了总迁移量、高锰酸钾消耗量、重金属（以Pb计） |
| 纸袋 | 增加了总迁移量；不再限定仅内衬PE膜面粉纸袋产品考核高锰酸钾消耗量和重金属（以Pb计）。 |
| 纸罐（纸板类罐） | 增加了感官。 |
| 纸罐（圆柱形复合罐） | 增加了感官；删除了跌落试验。 |
| 食品接触用玻璃产品 | 啤酒瓶 | 删除了砷溶出允许限量、锑溶出允许限量；将铅溶出允许限量修改为铅（Pb）迁移量；将镉溶出允许限量修改为镉（Cd）迁移量。 |
| 食品罐头瓶 | 将铅溶出量修改为铅（Pb）迁移量；将镉溶出量修改为镉（Cd）迁移量。 |
| 食品接触用塑料产品 | 密胺塑料餐具 | 无实质变化：将甲醛单体迁移量改为特定迁移总量（以甲醛计）；将脱色试验（65%乙醇）、脱色试验（浸泡液）、脱色试验（冷餐油或无色油脂）合并为脱色试验（限添加了着色剂的产品） 。 |
| 复合膜袋 | 增加了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对热封强度增加了限定范围（仅对袋类产品）；将己内酰胺修改为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己内酰胺计，限PA材质）；将氯乙烯单体修改为氯乙烯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删除了脱色试验 、锑（以Sb计）、酚(蒸馏水)、己内酰胺、氯乙烯单体 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 |
| 非复合膜袋 | 对热封强度增加了限定范围（仅对袋类产品）；将己内酰胺修改为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己内酰胺计，限PA材质）；将氯乙烯单体修改为氯乙烯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增加了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(限PVC材质)；删除了锑（以Sb计）、酚(蒸馏水)、甲醛单体迁移量、甲苯二胺（4%乙酸）、溶剂残留量总量、苯类溶剂、微生物总数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致病菌（系指肠道致病菌、致病性球菌）、霉菌。 |
| 塑料杯 | 将酚(蒸馏水)修改为游离酚特定迁移量(蒸馏水)（限PC材质）；将己内酰胺修改为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己内酰胺计，限PA材质）；将氯乙烯单体修改为氯乙烯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将锑（以Sb计）修改为特定迁移量（以锑计）（限PET材质）；增加了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(限PVC材质)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对苯二甲酸计）（限PET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乙二醇计）（限PET材质）；删除了甲醛单体迁移量、甲苯二胺（4%乙酸）、溶剂残留量总量、苯类溶剂、微生物总数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致病菌（系指肠道致病菌、致病性球菌）、霉菌。 |
| 塑料瓶盖 | 将酚(蒸馏水)修改为游离酚特定迁移量(蒸馏水)（限PC材质）；将己内酰胺修改为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己内酰胺计，限PA材质）；将氯乙烯单体修改为氯乙烯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将锑（以Sb计）修改为特定迁移量（以锑计）（限PET材质）；增加了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(限PVC材质)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对苯二甲酸计）（限PET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乙二醇计）（限PET材质）；删除了甲醛单体迁移量、甲苯二胺（4%乙酸）、溶剂残留量总量、苯类溶剂、微生物总数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致病菌（系指肠道致病菌、致病性球菌）、霉菌、阻隔性能（氧气）、阻隔性能（水蒸气）、热封强度。 |
| 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| 将己内酰胺修改为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己内酰胺计，限PA材质）；将氯乙烯单体修改为氯乙烯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将锑（以Sb计）修改为特定迁移量（以锑计）（限PET材质）；将致病菌（系指肠道致病菌、致病性球菌）修改为致病菌（沙门氏菌）；增加了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对苯二甲酸计）（限PET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乙二醇计）（限PET材质）、1,3-丁二烯特定迁移量（限有丁二烯单体的聚合物）、苯乙烯和乙苯残留量（限PS材质)、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（限PVC材质）；删除了酚(蒸馏水)、甲醛单体迁移量、甲苯二胺（4%乙酸）、溶剂残留量总量、苯类溶剂、微生物总数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阻隔性能（氧气）、阻隔性能（水蒸气）、热封强度。 |

此外，抽样方法基本上也都有所变化，比如食品包装纸，意见稿和原来的实施细则都采用随机抽样法，但对抽样数量的规定有所不同，这也需要特别注意一下。

**作者：食品伙伴网食品安全合规事业部徐留凤**

**发布日期：2020年5月27日**

声明：本文章由食品伙伴网食品安全合规事业部原创，仅代表作者观点，文章内容供网友参考，不得用于商业用途。如需转载请与我们联系，如对文章有不同观点，欢迎与我们探讨交流。联结电话：0535-2129301